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2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会址在公司长沙梅溪湖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李馨子、钟鸣及非独立董事乔扬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新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控股子公司与石棉县集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鉴于石棉县集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能新材料”）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37.50%的股权，公司前董事陶振友先生（2023年7月离任）兼任集能新材料董事。同时，由于集能新材料从事负极材料石墨化加工业务，为公司新能源材料事业部下辖湖南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贵州中科星城石墨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的供应商，同时公司新能源材料事业部相关控股子公司向集能新材料销售尾粉作为其石墨化加工所需辅料。由此，公司董事会就新能源材料事业部相关控股子公司与集能新材料发生的日常经营性交易认定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4年度，新能源材料事业部相关控股子公司与集能新材料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占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不超过 7.16%。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控股子公司与石棉县集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单项理财的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下午 2:30 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街道泉水路 32 号亿达中建智慧科技园 3 栋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